僱主可查求職者性罪紀錄

下月推行 涵蓋學校補習社醫院社福校巴僱員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林裕華）港府下月1日起推出「性罪行紀錄查核機制」，讓相關機構聘請僱員前參考，因機制現為自願性質，若求職者不同意，機構不可強行查核，而機制暫時不會開放給家長。保安局副局長黎棟國表示，偷窺和露體等行為不屬機制涵蓋的性罪行，在推行半年後會檢討成效，並研究是否修訂及立法。

保安局昨日派員與多個社福團體開會，簡介《性罪行定罪紀錄查核》機制詳情。機制查核對象是與兒童或智障人士有經常接觸的準僱員，包括學校、補習社、醫院、社福機構或校巴工作的員工。機制訂明準僱員若要接觸小童或精神上沒有行為能力的人，例如智障人士，有關機構僱主可要求查核求職者曾否有性罪行紀錄。

須求職者自願提供指紋

求職者親身到警方總部辦理查核手續，套取指模並繳付115元後，會取得1個密碼，求職者把密碼交給僱主，僱主便可致電自動查詢系統，輸入密碼及求職者身份證頭4位數字，得悉求職者有否犯過性罪行，查核戶口有效期為1年。不過，機制現為自願性質，求職者可拒絕辦理查核手續。

護苗基金主席蒲錦文表示，支持現階段以自願性質推行機制，但長遠應立法強制求職者出示紀錄。有家長支持推出機制，校方若知道有老師曾有性罪行前科，便可加強監管。有指機制未能查核外籍老師在海外的性罪行紀錄，有小學校長認為入境處在他們入境時已查核其犯罪紀錄，校方招聘時可向入境處查詢。

黎棟國：實施6月再檢討

對於有意見認為家長亦應有權查核，以免聘請曾犯性罪行的私人補習老師。黎棟國表示，今次計劃是以行政方式推行，並不是強制立法計劃，當局會在計劃執行期間搜集數據及用家意見，在實施6個月後檢討應否讓有需要人士有權查核、須否擴大至露體和偷窺等罪行，以及決定會否立法強制推行，但認為立法推行需時。

▲護苗基金主席蒲錦文表示，長遠而言，該立法強制求職者出示性罪行紀錄。
香港文匯報記者 林裕華 攝

►黎棟國表示，性罪行查核機制推出半年後，會搜集數據及用家意見作檢討。
香港文匯報記者 林裕華 攝

不包偷拍露體 仍有機會錯請「狼」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林裕華）性罪行查核機制未有涵蓋偷窺、偷拍及露體等行為，有社福團體要求把更多性罪行納入機制。有法改會委員表示，現時露體是控以公眾地方猥褻行為罪，偷窺及偷拍則控以擾亂公眾秩序或行為不檢罪，把這些罪行納入性罪行並不恰當，但法改會現正檢討法例，最快明年會諮詢公眾。

現時性罪行查核機制涵蓋32項性罪行，主要是強姦、非禮及對兒童作出猥褻行為等，但偷拍及露體等卻未納入機制，即使求職者曾犯下相關罪行，被記錄在案，僱主仍不能於現行查核機制中得悉。救世軍教育服務部總監鄭啟員擔心，即使已使用查核機制，仍會「請錯人」，希望機制涵蓋更多性罪行，以作聘請參考。

有參與制定機制的法改會性罪行檢討小組委員會成員張達明表示，露體、偷窺及偷拍不是明顯性罪行，是控以公眾地方猥褻行為、擾亂公眾秩序或行為不檢罪，所以機制未有納入這些罪行於性罪行內。不過，他稱，現行法例對性罪行的概念仍停留在上世紀50年代至60年代，法改會正作檢討，最快明年有諮詢文件。

京住房被強拆 港漢挨打妻遭推撞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一對港人夫婦在北京居住的樓房前晚被拆遷人員上門清拆，男戶主張先生上前理論時，被人打傷，要入院治理，其妻亦被人推撞。他們稱，本年初當局指要拆遷，提出每呎只賠償230多元人民幣，他們認為不合理，拒絕搬走。駐京辦發言人表示，獲入境處通知求助個案後，已即時聯繫求助人了解情況。

男戶主太太稱，他們在2個月前求助駐京辦，對方只提供一份律師名單，前晚透過入境處熱線求助駐京辦，但得不到回覆。他們希望駐京辦能提供實際的法律協助。

求助駐京辦 獲提供律師名單

駐京辦發言人接受傳媒查詢時回應，表示當事人在昨日凌晨致電，駐京辦當時休息，當事人再致電入境處1868熱線求助指其樓房遭到強拆。駐京辦獲通知後，已即時聯繫求助人了解情況。香港居民在內地如需協助，當局會按事件的情況提供可行協助。

發言人又表示，今年9月曾收到張先生電話查詢，指其在北京房子被迫遷拆，如戶主對拆遷問題持不同意見，須訴之於法院，因此駐京辦當時向他提供了一份律師名單以供參考。

戶主張先生表示，一家人已是第四代居住在北京振興區的住所，樓房高3層，面積約1萬平方尺，間開50多間小房分租，當局開價7百萬元人民幣收購，但與他們要求的2千萬元相距甚遠。

梯間姦索K妹 廚工重囚6年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25歲廚工胡志勇，於去年12月10日凌晨放工回家時，在寓所附近巧遇索K至迷迷糊糊的18歲女事主，竟藉詞送她回寓所，卻在梯間將她強姦。廚工早前於高院經審訊後被裁定一項強姦罪成，昨被判囚6年。

法官斥責被告乘人之危，心理報告也指他處事不顧別人感受，事後還指責事主沒有奮力反抗，將責任全推到女事主身上，事主更因傳媒報道事件，令街坊「指指點點」而感到尷尬，法官同時也不恥他沒有使用避孕套，令事主蒙上染性病及懷孕的風險，下令以6年為量刑起點，最後並沒有扣減刑期。

電梯工非禮10歲童監3年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杜法祖）59歲電梯技工於1999年1月至2000年12月期間，在前女友家中非禮她的10歲女兒，包括非禮其胸部及以下身頂臀，又趁女友做家務時，伸手入事主內褲指插下體，事主一直不敢投訴，直至20歲才在心理輔導員鼓勵下報警求助。技工早前承認4項非禮罪名，昨於高院被判囚3年。

法官引述報告指事主受創重大，須要接受心理輔導。而被告的報告則指他難以控制性衝動，做事不顧後果，但重犯機會不大。由於法官考慮到事主受創傷程度不輕，認為他最大的求情理由只是認罪，重判他入獄3年。

偷拍女護裙底 醫生感化1年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年輕醫生一時好奇，在東區醫院急症室以手機偷拍21歲學護裙底春光，早前承認一項擾亂公眾秩序罪，東區裁判法院裁判官訓誡被告身為專業醫護人員，應該知道什麼應該做，什麼不應該做，今次事件明顯做錯，應珍惜學到的才能及機會，考慮其背景後判罰12個月感化令。

官勸28歲被告珍惜前途

被告何國璋(28歲)，案發時為東區醫院急症室醫生。裁判官苦口婆心勸勉他能在香港習醫，是很多人想而不能做到的事情，希望他不要丟棄所學，珍惜機會，從錯誤中學習，不要浪費大好前途。裁判官考慮到被告有良好的背景，及感化報告正面，故判他接受感化1年。

案情指，今年4月17日早上8時，被告乘穿制服裙的事主及另一護士為病人檢查身體時，以一部白色iPhone，由布廉底伸至事主雙腿之間拍下照片。其後事主報警，被告將手機丟到醫院附近洗衣房的山坡後，返回急症室工作，他在警誡下承認因一時好奇而犯案。

遭索償無合約賠千五 原子鏸母滿意

■鄭佩佩和女兒原子鏸。
資料圖片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杜法祖）藝人原子鏸欲演出歌舞劇不成，遭「情同母女」的監製人指拖欠籌辦費及尋找贊助商的8.8萬元薪金。監製人早前入稟小額錢債追討原子鏸及其母親鄭佩佩等合共5萬元，昨獲裁定部分得直，可獲賠1,500多元及相關利息。

審裁官裁決時表示，本案的關鍵是雙方有否簽訂合約。他續指申索人Sabrina Foote乃成功的女商人，2005年5月退休後隨即開設顧問公司，主要協助歐洲客戶在內地籌辦活動，經驗豐富，應該意識到合約的重要性，但在事件中卻未有簽約，而申索人亦於開演前2個月突然辭職，故申請追討的88,888元薪金部分不獲得直。但申索人曾在內地聘請著名書法家為歌舞劇《愛、幻》題字的書法，現時確為原子鏸一方持有，故可獲賠1,500多元，以及由去年6月入稟日計起的相關利息。

鄭佩佩昨聞判表示滿意，稱「我需要係理……我好榮幸我係香港人」；而Sabrina Foote則對裁決不置可否，只透露「我要盡快close呢單……或會循刑事追究，你幾日後就知」。

案中的歌舞劇《愛、幻》原定於去年9月1日起，在西港城大舞台公演4日。

停曼谷團延長一周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 泰國首都曼谷的洪水威脅紓緩，但水退速度緩慢，部分旅遊景點仍然關閉。本港保安局維持對泰國包括曼谷等受水災影響地區發出的紅色外遊警示。而本港旅遊業議會開會後決定，繼續暫停出團到曼谷，將期限延長多1個星期至本月22日。

旅遊業議會總幹事董耀中表示，昨日與12間有營辦泰國旅行團的旅行社開會，各代表都了解到曼谷水災災情雖稍為好轉，但為旅客安全起見，決定再取消未來1個星期出發的旅行團，約20個曼谷團共約300名旅客受影響，受影響的團員可選擇轉團、保留團費或扣除手續費退回團費。

董耀中又表示，曼谷水災情況正在改善，下周一會再跟旅行社商議，希望最快於下周三23日可恢復出團去曼谷。

挑戰食署政策 業主興訟獲受理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杜法祖)中環一名女報販被指頻頻阻街，其報檔對面大廈的大業主認為食環署不取消其報販牌照，是「並非不能，而是不為」，早前申請司法覆核挑戰署方除牌政策。高院法官認為食環署曾表明已主動檢討有關政策，顯示本案有可爭拗餘地，昨決定受理此案。

皇后大道中118至120號業主「賢峰有限公司」早前興訟，法官昨批出司法覆核許可，並表示暫時毋須報販鄧桂嬌加入訴訟，但她可自行提出申請。

賢峰一方強調同情報販，絕非要迫對方入牆角，只是投訴無效才興訟挑戰署方的做法。賢峰呈上相片為證，指出鄧於今年7月仍有放雨傘、盒、椅等阻街，行人路僅餘1.5米闊，類似情況早自2002年開始，但食環署仍未採取除牌行動。

食環署指出，署方從沒有拒絕考慮除牌，職員一直密切監察事態發展，對所有做法持開放態度。但法官指出，署方在其中一次回信中，明言正主動檢討現行政策，查看可否在合理情況下除牌；法官認為那表示現行政策有爭拗空間，故受理此案。

警司涉貪遭廉署帶走助查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杜法祖) 專門打擊貪污勾當的廉政公署，昨日採取「打大老虎」行動，在港島區帶走3人。消息指，當中包括灣仔警區指揮官黃冠豪警司，及另一名亦曾在灣仔警區擔任反黑工作及行動主任的總督察，涉案3人至今晨截稿時，相信仍在廉署總部接受調查，廉署及警方均就事件不作任何評論。

■香港食物銀行求助人數趨增。　資料圖片

食銀增撥1億 立會料通過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聶曉輝）本港通脹持續，食物銀行求助人數有上升趨勢，施政報告提出向5間食物銀行，額外撥款1億元，將食物援助服務延長至2013年底。多名立法會議員昨在立法會一個會議上均支持額外撥款，但要求計劃增加食物供應種類，並將現時6星期的食物供應延長。社署副署長麥周淑霞表示，當局關注食物銀行調整服務需要，已開始與超市合作，提供新鮮食物，並向有需要人士，延長食物供應期。當局將於下月向財委會申請額外撥款。

立法會福利事務委會昨召開會議，討論向食物銀行提供額外撥款。聖雅各福群會眾膳坊服務經理吳雯賢指出，近月求助人數上升，有人重複申請，亦有人要求新鮮食品及供應奶粉等。她說：「很多街坊表示，現時租金上升及生活開支上升，令食物開支愈來愈少，擔心三餐不繼。」

東華：領食物人數升2倍

東華三院食物援助助理統籌劉劍雲表示，領取食物的人數由今年5月約400人升至上月的接近1,200人，升幅接近2倍，相信與物價持續上升有關影響。多名立法會議員均支持額外撥款，但要求計劃增加食物供應種類及延長受惠人士的食物供應期。有議員認為，當局長遠應從救濟工作中，找出受惠人士的實質需要，為他們制訂更長遠的援助計劃。

另一方面，多名立法會議員批評，當局上調綜援戶租金津貼4.9%，不足以彌補近年私樓大幅加租，當中20%屋租較租金津貼多500元，需自行支付。勞福局副秘書長楊碧筠指出，當局在2003年調高租金津貼後，即使連年租金下降亦未有調低津貼，今次加幅合理，她又建議有需要人士，可申請公屋。

港大深圳醫院 副市長任董事長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郭若溪 深圳報道）香港大學深圳醫院（深圳市濱海醫院）昨日舉行首次董事會。會議宣布，深圳市政府審核通過了委派副市長吳以環擔任董事長，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首席法務官郭小明擔任監事會主席；經會議表決同意，由香港大學校務委員會主席梁智鴻擔任名譽院長，由香港大學醫學院院務委員會主席鄧惠瓊擔任院長(醫院法人代表)，由深圳市濱海醫院籌備辦主任葉炯賢擔任常務副院長。

會議由深圳市副市長吳以環主持。會上還表決同意成立香港大學深圳醫院顧問委員會和國際專家諮詢委員會，負責為醫院的發展提供國際性諮詢和指導 ，務求將醫院辦成「國內一流、國際知名」的集醫、教、研為一體的綜合性醫院。

吳以環在會上表示，香港大學深圳醫院是深圳市推進公立醫院重大體制機制改革的試點單位。在人力資源管理方面，醫院將打破事業單位傳統的人事編制制度，實行授薪人員員額管理制度。醫院在政府核定的員額內，自主設置崗位，自主招聘人員，實行以崗位管理為基礎的全員聘用制度。

新界北掃黑 搜逾50地點拘51人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杜法祖) 警方在新界北區展開代號「春天行動」的大規模打擊黑社會行動，過去24小時已搜查區內逾50個目標地點，拘捕51名男女，俱涉嫌黃、賭、毒等搵快錢犯罪活動，警方指行動仍繼續中，相信已有效打擊黑社會入收來源。

被捕51人包括38男13女，年齡14歲至65歲，各人分別涉嫌自稱黑社會成員，招攬他人成為黑社會會員、教唆他人賣淫、違反逗留條件、非法聚賭及販毒等罪，全部被帶返警署扣查。

行動是由新界北總區反黑組總督察蘇振光表示，反黑組聯同刑事偵緝組，機動部隊警員及入境處人員，共出動逾百人，昨日凌晨開始在區內大規模反黑。其中警員在上水新豐路揭破2個淫窟，共拘捕4名涉嫌賣淫內地女子，此外又在粉嶺拘捕1名藏有少量可卡因毒品的少女。相關行動持續進行，稍後料會有更多人被捕。